



# 桃園市政府

- 1.本條玉林路段拓寬是從去年進行定線，並向中央爭取預算，一條路的開闢從規劃到成型，有定線、用地取得還有工程設計、施工等許多後續程序，三年都算保守，若本府對沿路周邊建物興建進行管制恐衍生更多其它爭議。
- 2.本案定線有道路法規上的限制，並採沿既有道路中心向兩旁均拓及盡量減少拆遷兩大原則進行規劃，兩者均要顧慮，而非僅照中心線去均拓。
- 3.相關意見將納入評估。

## (三)第三位發言代表(下埔頂段 165、498 及 500 地號地主)：

- 1.玉林路這段為何要拓寬?五年前我就申請玉林路北端路段的拓寬，當時會勘後機關的回復就是沒有經費，現在有經費怎麼不去拓寬那個交通瓶頸路段而是來拓寬這段不會塞車的地方?是不是要圖利特定對象?
- 2.桃科園區一期在開發的時候，北端路段就是瓶頸，當時地政局承諾桃科二期會協助一併解決，結果現在桃科二期在開發了，北端路段還是沒有解決。
- 3.玉林路北端路段每天都在塞，當初科學園區一期在開發的時候，地政局官員就承諾之後二期階段會幫我們解決，但目前科學園區都在開發了這路段還是沒有解決。

## 回覆：

- 1.玉林路的瓶頸在北端路段，目前在本府簡報裡有提到整段玉林路會以分階段的方式進行；而經費的部分係由本府向中央爭取預算據以執行。
- 2.相關意見將納入評估。
- 3.本府地政局補充：有關科學園區一期或二期的開發，均由地政局作報編，而規劃時不論是區域內道路或是連接到外面的銜接道路，相關規劃均無問題，至於桃科一期開發完成後已經過一、二十年，就經濟成長對於道路使用影響或許可再作評估，就目前車流量部分，區內道路或桃科十二路部分目前看來沒有問題，至於整體規劃部分還是尊重工務局的調查結果。

## (四)黃○忠(下埔頂段 124 及 125 地號地主)：



# 桃園市政府

- 1.市府說之前沒有經費，而現在又突然有中央補助了，是不是前瞻計畫的經費？大家都知道前瞻計畫就是大分錢。
- 2.玉林路的拓寬自第一次說明會開始，里民質疑公益性、必要性，機關的說法毫無依據及正當性，只見圖利玉林路上特定廠商、玉林路東側近幾年大量購買及囤積土地的特定廠商或政治人物。
- 3.去年九合一大選，一位里長候選人看板上大字陳述：不配合里內炒作市地重劃，或比鄰工業區的自辦重劃，結果選舉一結束，立刻召開第二次說明會，效率之高嘆為觀止，是跑程序還是配合特定人士搶錢？
- 4.本人萬善祠西北側農地，從我祖父、父親開始耕種務農不間斷，請問桃園市政府如何保持農水路的暢通？如何保持水質不受污染？

## 5.(原發言內容刪除，調整至第三位發言代表處)

回覆：

- 1.本案向中央爭取的補助不是前瞻計畫，而是內政部營建署的生活圈計畫，關於預算補助的部分不是每年都有，而係視本府向中央爭取是否獲得同意而定。
- 2.道路拓寬的定線是本府進行府層專報後擇定進行，全市需要開闢、拓寬的瓶頸道路很多，每個區域都有它的需求跟急迫性、必要性，目前有關玉林路的拓寬本府係評估採分段進行，而本府也就爭議較少的部分先行推動。
- 3.經過農地的道路開闢均會採灌排分離原則，將灌溉用排水跟溝渠排水獨立分開，未來工程設計階段均會考量進去。

## 4.(原回覆內容刪除，調整至第三位發言代表處)

### (五)黃○花(下埔頂段 124、125、276、277 及 278 地號地主)：

我是桃科一期跟桃科二期相關開發的迫遷戶，地政局換了地給我卻又中了道路拓寬的劃定範圍，我想請教一下交換來的地還能再次被徵收嗎？有沒有違反憲法第 15 條對人民的保障？

回覆：相關意見納入評估。